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動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巫婉儀女士(「巫女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務,以調撥更 多時間及精神處理其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之職務,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起生效。 巫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 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屬 綺雯女士(「鄺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起生效。鄺女士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彼於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逾八年經驗。

董事會相信上述安排將可提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水平,並藉此機會向巫女士於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時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及對鄺女士之委任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署理行政總裁 余金水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次生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 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 生,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